证券代码(A/H):000063/763 证券简称(A/H):中兴通讯 公告编号:2021111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标的资产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兴通讯”或“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399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披露的《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

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并实施了2020年度权益分派后,开展了标的资产过户相关工作。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之标的资产深圳市中兴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兴微电子”)18.8219%股权已完成过户。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交易的实施情况

(一)标的资产过户情况

2021年10月27日,中兴微电子18.8219%股权已变更登记至公司名下,中兴微电子取得了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变更(备案)通知书》(22106471094)。

(二)本次交易后续事项

本次交易相关的后续事项主要如下: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尚需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份登记手续,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办理上述新增股份的上市手续;公司尚需在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期限内完成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公司尚需就本次交易涉及的注册资本变更、公司章程修订等事宜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或备案手续;公司尚需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就本次交易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本次交易标的资产过户情况的中介机构意见

独立财务顾问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本次交易已获得的批准和核准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目前,本次交易所涉及的资产过户手续已经办理完毕,标的资产过户行为合法、有效,公司已合法取得标的资产的所有权及相关权益,符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相关约定。在相关各方按照其签署的相关协议和作出的相关承诺完全履行各自义务的情况下,本次交易相关后续事项不存在实质性法律障碍。

法律顾问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认为:本次交易已获得的批准和核准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目前,本次交易所涉及的资产过户手续已经办理完毕,公司已合法取得标的资产的所有权及相关权益,符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相关约定。

三、备查文件

1、标的资产过户的相关证明文件;

2、《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标的资产过户情况之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3、《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关于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标的资产过户情况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A/H):000063/763 证券简称(A/H):中兴通讯 公告编号:2021110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2020年度权益分派后调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鉴于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兴通讯”或“公司”)202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于2021年8月20日实施完毕,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股本总数(包括A股及H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2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A股股份发行价格由人民币30.80元/股调整为人民币30.60元/股,发行A股股份数量由84,767,110股调整为85,321,143股。

一、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概述

中兴通讯拟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广东恒健欣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恒健欣芯”)、深圳市汇通融信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通融信”)合计持有的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中兴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18.8219%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资产”),标的资产作价人民币261,082.70万元;同时拟向不超过35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本次购买资产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即2020年10月29日)。公司在与交易对方进行充分、平等协商的基础上,充分考虑各方利益,确定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0.80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的90%。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本次发行价格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进行相应调整。

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399号),本次交易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核准公司向恒健欣芯发行45,643,828股A股股份、向汇通融信发行39,123,282股A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披露的《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

二、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实施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于2021年3月16日、2021年6月25日审议通过了《二〇二〇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股本总数(包括A股及H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2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21年8月20日实施完毕。

三、发行价格、发行数量调整情况

根据本次交易方案,现就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A股股份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进行相应调整,具体如下:

(一)发行价格的调整

根据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本次交易相关协议约定,公司2020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之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A股股份发行价格按下列公式调整:

P1=P0-D

其中:P0为调整前的发行价格;D为每股的派息额;P1为调整后的发行价格。

根据该公式,本次调整后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A股股份发行价格为30.80-0.2=人民币30.60元/股。

(二)发行数量的调整

公司向交易对方发行的A股股份数量根据以下公式计算:发行股份的数量=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本次新增股份发行价格。

公司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交易价格为人民币261,082.70万元,按照前述调整后的发行价格人民币30.60元/股计算,调整前后向各交易对方发行的股份数量的具体情况如下:

交易对方名称	交易价格(人民币万元)	调整前发行A股股份数量(股)	调整后发行A股股份数量(股)
恒健欣芯	140,582.99	45,643,828	45,942,154
汇通融信	120,499.71	39,123,282	39,378,989
合计	261,082.70	84,767,110	85,321,143

四、关于本次调整的中介机构意见

独立财务顾问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中兴通讯根据202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对本次交易中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调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交易各方签署的协议约定,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的情形。

法律顾问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认为:中兴通讯根据202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对本次交易中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调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交易各方签署的协议约定,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002225 证券简称:濮耐股份 公告编号:2021-072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04号)的核准,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45,862,881股,每股发行价格为4.23元,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16,999,986.63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16,555,862.88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00,444,123.75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2019年7月5日出具了勤信验字[2019]第030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及管理情况

为规范本次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和使用制度》等有关规定,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青海濮耐高新材料有限公司与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濮阳开州路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郑东新区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濮阳县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营业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濮阳老城支行及保荐机构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共设有6个募集资金专户,具体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备注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投资金专户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濮阳开州路支行	41090201019000200901	本次注销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投资金专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郑东新区支行	371902434510858	本次注销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投资金专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濮阳县支行	16459101040019970	本次注销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投资金专户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营业部	631203785	本次注销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投资金专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濮阳老城支行	248166756849	本次注销
青海濮耐高新材料有限公司募投资金专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濮阳老城支行	258566617726	本次注销

三、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公司于2021年7月3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年产12万吨高密高纯氧化镁、6万吨大结晶电熔氧化镁项目”已全部建设完毕,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充分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18,582.45万元(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7月31日披露的《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4)。

四、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公司于近期已办理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与其对应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特此公告。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002225 证券简称:濮耐股份 公告编号:2021-073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延长股票质押期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大股东刘百宽先生、刘百春先生关于其延长股票质押期限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1、刘百宽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公司股东刘百宽先生于2020年10月27日将其所持有的高管锁定股25,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47%)和无限售流通股5,7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6%)因个人资金需求与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现刘百宽先生就上述质押股份办理了延期购回业务,购回交易日为2022年10月25日,本次延期已于2021年10月26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质押登记手续。本次延长股票质押期限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股数(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期	质权人	用途
刘百宽	是	25,000,000	18.90%	2.47%	高管锁定股	否	2020年10月27日	2022年10月25日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个人融资需求
刘百宽	是	5,700,000	4.31%	0.56%	否	否	2020年10月27日	2022年10月25日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个人融资需求
合计	-	30,700,000	23.21%	3.04%	-	-	-	-	-	-

2、刘百春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公司股东刘百春先生于2020年10月27日将其所持有的无限售流通股20,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8%)因个人资金需求与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现刘百春先生就上述质押股份办理了延期购回业务,购回交易日为2022年10月25日,本次延期已于2021年10月26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质押登记手续。本次延长股票质押期限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股数(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期	质权人	用途
刘百春	是	20,000,000	19.28%	1.98%	否	否	2020年10月27日	2022年10月25日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个人融资需求
合计	-	20,000,000	19.28%	1.98%	-	-	-	-	-	-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刘百宽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百宽家族成员。截至本公告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61,202,66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5.85%。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132,342,09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10%,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的50.67%。刘百宽家族成员中有质押情形的股东详细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刘百宽	132,245,727	13.09%	70,265,012	62,700,000	47.41%	6.21%	57,000,000	90.91%	42,184,295	60.66%
刘百春	103,742,266	10.27%	69,642,092	69,642,092	67.13%	6.89%	0	0%	0	0%
刘百庆	11,370,695	1.13%	0	0	0%	0%	0	0%	0	0%
刘驯威	5,649,398	0.56%	0	0	0%	0%	0	0%	0	0%
霍素珍	5,356,104	0.53%	0	0	0%	0%	0	0%	0	0%
霍戊寅	716,965	0.07%	0	0	0%	0%	0	0%	0	0%
刘国勇	167,003	0.02%	0	0	0%	0%	0	0%	0	0%
刘彩丽	85,464	0.01%	0	0	0%	0%	0	0%	0	0%
刘彩红	16,538	0.00%	0	0	0%	0%	0	0%	0	0%
闫瑞韶	20,000	0.00%	0	0	0%	0%	0	0%	0	0%
闫瑞鸣	21,907	0.00%	0	0	0%	0%	0	0%	0	0%
西藏昌都市合众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10,602	0.18%	0	0	0%	0%	0	0%	0	0%
合计	261,202,669	25.85%	139,907,104	132,342,092	50.67%	13.10%	57,000,000	43.07%	42,184,295	32.74%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累计被质押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融资与上市公司生产经营无关。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百宽家族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62,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14%,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的23.74%,对应融资余额为10,900万元。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112,7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15%,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的43.15%,对应融资余额为20,500万元。股权质押融资的款项全部用于股东个人资金需求,一年内可收回大部分投资款项,加上个人自有资金,资金偿付能力有保障。

3、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百宽家族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4、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百宽家族股份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业绩补偿义务履行等不产生实质性影响。

三、备查文件

(一)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002611 证券简称:东方精工 公告编码:2021-081

广东东方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广东东方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涉及激励对象2人,回购注销数量为150,000股,占回购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0.011%,回购价款共计150,000元。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已于2021年10月26日办理完成公司本次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从1,332,088,167股变更为1,331,938,167股。本次回购注销对公司总股本的影响较小,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

广东东方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9月22日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决定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150,000股,占回购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0.011%,回购价格为1元/股。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已于2021年10月26日办理完成公司本次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20年3月1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临时)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

2、2020年3月27日,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

3、2020年3月2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临时)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4、2020年6月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临时)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首次授予部分的激励对象人数由42人调整为40人。

5、2020年6月23日,公司完成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登记工作,向40名激励对象授予2,260万股限制性股票。

6、2020年12月2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7、2021年1月14日,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8、2021年2月24日,公司完成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登记工作,向18名激励对象授予了424万股限制性股票。

9、2021年2月24日,公司完成了2名已离职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90万股的回购注销工作。

10、2021年6月1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1、2021年6月25日,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数量为37名,解除限售的激励股份数量合计431万股。

12、2021年8月3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3、2021年9月22日,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基本情况

(一)回购注销原因及回购数量

1、回购注销30,000股限制性股票

根据《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以及《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公司人力资源部将负责对激励对象每个考核年度的综合考评进行打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审核公司绩效考评的执行过程和结果,并依照审核的结果确定激励对象解除限售的比例。

激励对象个人当年实际解除限售额度=个人当年计划解除限售额度×个人层面标准系数。

激励对象的绩效评价结果分为A、B、C和D四个等级,考核评价表适用于考核对象。根据下表确定激励对象解除限售的比例:

评价等级	A	B	C	D
标准系数	100%	100%	100%	0%

激励对象考核当年不能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

根据公司人力资源部门提交、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的2020年度综合绩效考评结果,1名激励对象的2020年度综合绩效考评等级为“D”,对应标准系数为0%,暨上述1名激励对象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可解除限售的激励股份比例为0%。

该名激励对象被授予的、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未达成解除限售条件并应被回购注销的激励股份数量为30,000股,占回购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02%。

2、回购注销120,000股限制性股票

根据《激励计划》“第十三章、公司/激励对象发生异动的处理” 之“二、激励对象个人情况发生变化”中的相关规定:“激励对象因辞职、被公司辞退、被公司裁员、解除劳动关系等原因而离职,自离职之日起,其已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可以解除限售;其未满足解除限售条件和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回购注销,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回购注销。”

鉴于有1名原股权激励对象已离职,不再符合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的条件,根据上述规定,公司应对该人员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

该原激励对象于2020年3月27日获授公司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50,000股,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20,000股,占回购注销前总股本比例约为0.009%。

综上,本次回购注销部分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涉及激励对象2人,回购注销数量为150,000股,占回购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0.011%。

(二)回购价格

《激励计划》“第十四章、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原则”规定:“公司按本计划规定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除本计划另有约定外,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但根据本计划需对回购价格进行调整的除外”。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股份登记后,公司未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缩股或派息等影响公司股本总额或公司股票价格及数量事项的,回购价格无需进行调整,因此回购价格为1.00元/股。

(三)回购资金来源

公司以自有资金支付回购价款150,000元。

三、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验资及完成情况

公司已支付回购价款共计150,000元,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广东东方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XYZH/2021SZAA50104)。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已于2021年10月26日办理完成公司本次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从1,332,088,167股变更为1,331,938,167股。

四、回购注销后公司股本结构的变动情况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股)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241,326,130	18.12	-150,000	241,176,130	18.11
其中:高管锁定股	219,696,130	16.49	0	219,696,130	16.49
股权激励限售股	21,630,000	1.62	-150,000	21,480,000	1.61
无限售条件股份	1,090,762,037	81.88	0	1,090,762,037	81.89
股份总数	1,332,088,167	100.00	-150,000	1,331,938,167	100.00

注:上表中各明细数据计算结果在尾数上如有差异,均因四舍五入所造成。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

特此公告。

广东东方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0月27日

证券代码:603035 证券简称:常熟汽饰 公告编号:2021-071

债券代码:113550 债券简称:常汽转债

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委托理财金额:2,500万元人民币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6822期
- 委托理财期限:30天
- 预期年化收益率:1.48%-3.50%
- 履行的审议程序: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主要用于购买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能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且该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在上述额度和有效期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均已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详见公司2020年12月9日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9)。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运行以及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能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并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获取更高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的一般情况

本次理财资金来源为公司暂时闲置的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561号)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面值总额992,424,000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人民币12,097,648.56元(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980,326,351.44元,已由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于2019年11月22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9]第ZA15811号《验资报告》。扣除公司为本次发行所支付中介费用、信息披露及发行手续费等费用人民币1,798,200.0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78,528,151.44元。

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募集资金到账后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基本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6822期	2,500	1.48-3.50	/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30天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	/	/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本着维护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的原则,将风险防范放在首位,对购买的理财产品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公司本次购买的是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在理财产品存续期间,公司将与相关银行保持密切联系,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的主要条款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名称: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6822期

认购金额:2,500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1.48%-3.50%

产品期限:30天

收益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产品认购日期:2021年10月26日

产品起息日:2021年10月27日

产品到期日:2021年11月26日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说明

本次理财产品的联系标的为“美元/加拿大元”。

联系标的定义:美元/加拿大元即期汇率,表示为一美元可兑换的加拿大元数。

定盘价格:美元/加拿大元即期汇率价格,即彭博页面BFIX屏显示的东京时间下午3:00 的USDCAD Currency 的值。

期初价格:2021年10月28日的定盘价格。

期末价格:联系标的观察日的定盘价格。

联系标的观察日:2021年11月22日

本次理财产品的收益由存款本金的基础利息收益和挂钩金融市场标的物的浮动收益两部分组成,其中:基础利率为1.48%;产品的浮动收益根据挂钩的金融市场标的物的收益情况确定。产品预计收益区间为1.48%-3.50%。

(三)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符合低风险、保本型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更改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行,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公司本次委托理财的受托方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本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均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指标

单位:元/人民币

财务指标	2020年度 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1年1-9月 2021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7,152,443,433.64	7,120,672,573.69
负债总额	3,480,978,218.99	3,138,297,687.26
资产净额	3,651,469,750.88	3,961,321,875.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0,343,164.52	294,224,856.06

(二)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理财,可以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截止2021年9月30日,公司的货币资金为409,457,977.07元,交易性金融资产为200,000,000.00元,本次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支付的金额占货币资金及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比例为4.10%。本次购买理财产品使用的资金为部分闲置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三)会计处理

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的期限不超过一年,在财务报表中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中列示,赎回时产生的收益在“投资收益”项目中列示。

五、风险提示

本产品面临的风险包括收益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政策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风险、最不利的投资情形等。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于2020年12月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主要用于购买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能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且该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在上述额度和有效期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均已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七、截止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的最近十二个月内,公司在董事会审议批准的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及期限范围内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共计购买了5次银行理财产品,其中3笔理财已到期赎回,获得理财收益合计729,940.27元人民币。理财产品到期后,募集资金本金及理财利息均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中国农业银行“汇利丰”2020年第6476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17,000	-	-	17,000
2	中信银行“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2487期”	3,000	3,000	22.8123	-
3	中国农业银行“汇利丰”2021年第4627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3,000	3,000	24.1433	-
4	“汇利丰”2021年第5555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3,000	3,000	26.0383	-
5	中信银行“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6822期”	2,500	-	-	2,500
合计		28,500	9,000	72.9940	19,5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5.4772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0.2017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9,5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500
总理财额度					20,000

注:上表中“最近一年”数据以2020年度经审计的数据为计算依据。

特此公告。

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300901 证券简称:中胤时尚 公告编号:2021-054

浙江中胤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份为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解除限售股东户数共计5户,股份数量为61,668,000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25.695%,锁定期为12个月。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日期为2021年10月29日。

一、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浙江中胤时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307号)同意注册,浙江中胤时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000万股,公司股票于2020年10月2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上市后公司总股本为240,000,000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锁定期为12个月,股份数量为61,668,000股,占发行后总